# 文革博物馆通讯(八七五) • 华夏文摘增刊第一○四三期(zk1608c) 中国新闻电脑网络(CND) 主办

\_\_\_\_\_

#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出版)

\_\_\_\_\_

## 本期目录

【当事者说】 郭影秋谈他所亲历的文革发动内幕

郭影秋•王俊义

【以史为鉴】 文革反思万言书

皇甫欣平

【拒绝遗忘】 权力如何阉割我们的历史记忆

郭于华

本期通讯所刊载的材料已经全部增补到网上《文革博物馆》"最新展出厅"及各有关"展厅",欢迎前往浏览,网址为: http://museums.cnd.org/CR。

## 【当事者说】

## 郭影秋谈他所亲历的文革发动内幕

## • 郭影秋 • 王俊义 •

郭影秋(1909•9-1985•10)原中国人民大学党委书记、副校长、名誉校长,"文革"初期曾任北京新市委文教书记。他是一位早在20世纪30年代就投身革命的老共产党人,也是一位著名的教育家、学者和诗人,更是我十分敬仰的师长和前辈。我曾有幸协助他整理过回忆录,并为此于1984年5月至7月在其病榻前与之朝夕相处两个多月。此间,他曾抱病向我口述了一生的经历,从其童年时代讲到革命征战,直至"文革"时的遭遇。这次口述的内容曾于1986年出版过《往事漫忆》一书,但由于当时各种条件的制约,该书的时间下限仅至1957年,他辞去云南省省长到南京大学任校长为止。他已经口述过的此后的许多内容,特别是有关"文革"时一些鲜为人知的内情,都尚未整理与出版。现依据郭影秋的口述录音,将其在"文革"中的亲身经历,予以整理,公诸于世。——王俊义

亲身经历了"文化大革命"之后,我常常在思考,那场所谓的大革命,实际上是一场大恐怖、大灾难、大浩劫、大噩梦。其造成的恶果,对整个党和国家来说,几濒临党亡国毁的局面,对个人来说也常造成家破人亡的厄运。因而,无论是全党或者是个人,都应对之进行严肃的反思与总结,应当把当时的各种阴暗与丑恶,统统暴露在阳光之下,以使这种悲剧永远不再重演。好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已对"'文化大革命'的十年"作了深刻的总结。《决议》明确指出:"历史已经证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了严重灾难的内乱。"我个人在"文革"之初曾被中央调到北京市委担任文教书记,并代表华北局列席"中央文革小组"的有关会议,很快又被撤销职务,长期遭受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可以说是"文革"初期许多重大事件的亲历者、见证人。我想把自己当时的亲闻、亲见、亲历做些追忆,从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角度说,也许人们还可从中取得某些借鉴。

一、已是山雨欲来风满楼时,我被调到北京新市委

记得是1966年5月初,当时我正在京郊海淀区苏家坨公社参加农村"四清"运动,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赵汉突然来找我谈话,开门见山便通知我说: "中央决定调你到北京市委做文教工作。"对这一突如其来的决定,我毫无思想准备,略作沉思后,就对赵汉同志再三表示,请转达中央有关领导,最好免调。我当时申请免调的主要理由和内心的想法是:

其一,我从1965年9月便来农村"四清",开始担任苏家坨分团党委书记,后来又任海淀区总团党委书记,当时这一带的"四清"运动,正处于收尾和总结阶段,工作确有些脱不开身。

其二,在乡下已经有大半年的时光,对于北京市委的情况不了解,也很少和城市里各机关接触,消息不灵通。而当时的形势已大有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自从1965年11月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发表以来,形势急骤严峻,1966年初罗瑞卿已遭批判,接着批邓拓的《燕山夜话》、批邓拓、吴晗、廖沫沙的《三家村札记》,批彭真领导的中央文化革命小组起草的《二月提纲》,接着中央又批发了《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此后,报刊上又陆续发表了高炬、何明的文章,火药味都很浓,且都已明确指出邓拓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的一个头目",而且还要揪他们的"黑后台",一场大的政治风暴即将来临,我对面临的形势吃不准,看不透,惟恐做不好新的工作。

其三、虽未向赵汉同志多讲、但却是最为重要的想法、是我不想离开人民大学、不愿离 开教育工作岗位。就个人的思想深处说,我人生的理想和追求目标是愿作一个大学的好校 长。我常常向人说: "我是个教书匠,我也乐意当教书匠,而不想当官。"但革命形势与党 的工作需要,却长期把我推到党、政、军的领导工作岗位。所以,我曾在一首词中说:"学 剑不成书误了,脱胎未净神难肖",反映的就是这种心情。这也就可以理解,为什么我在1 957年请求辞去云南省省长之职,而主动去南京大学当校长。还有1958年陈毅副总理 希望我出任驻德意志人民民主共和国大使,我也推辞了。此外,1962年周总理也曾要调 我到国务院做副秘书长(实际上是代替习仲勋同志做秘书长工作,因需在新一届人代会通 过),我也婉言辞谢。此后,周总理又要调我到中国人民大学给吴玉章校长做助手,我才不 得不到人大来,好在与南京大学一样,都是教育工作。到人大后吴老对我十分信赖,非常放 手,而且对我的工作一再过誉和肯定,1964年2月10日他曾写信给我说:"学校的工 作你来了以后,各方面都有健康地前进,我很满意。但你还缺少在群众中比较有威望的教务 工作助手,这件事在适当时机总得要解决。"吴老当时已88岁高龄,他对我确有知遇之 恩,我不能放下人大的工作,也和对吴老的感情有关。再说到人大后这两三年,所做的主要 工作还是擦屁股、处理各种遗留问题,如何把人民大学建设好,我已逐步形成了一些规划, 还未及实施。

但不久,我的免调请示未被采纳,中央明确通知一定要调。这样,我不得不在 5 月中旬到北京市委报到。当时,中央正在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此次会议的主要议题,就是揭发批判和处理所谓"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反党集团"问题。彭真同志领导的北京市委,已是众矢之的,呈现"人人自危,乱作一团"的局面,虽然尚未公布撤销彭真的职务,而实际上已由华北局第一书记李雪峰兼任北京市委第一书记。我报到后不久,李雪峰找我谈话,交待工作:担任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主管文教工作,同时兼北京市文化革命委员会主任,并代表华北局出席"中央文革领导小组"有关会议,这实际上就是顶替邓拓那一摊子工作。在正值"文革"发动的形势下,文化部门,首当其冲,朝令夕改,瞬息万变,工作局面之复杂与艰险,可想而知,这实在是"受命于危难之际"。我一听自己将要承担的工作,顿时就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之感。但不管如何,既来之,则安之,也只能根据事态发

展,凭借多年的党政工作经验,并随时请示汇报,因势利导,去开展工作。但事后想来,我当时的思想准备远远不足,对形势的复杂性更是大大估计不足。

我到北京市委不久,5月18日就发生了邓拓自杀事件。邓拓当时是中共中央华北局候补书记、北京市委主管文教工作的书记,他是党内著名的秀才,早年参加革命,曾任晋察冀中央局宣传部副部长、新华社晋察冀分社社长、人民日报社总编辑、社长等职,又是新闻学家、历史学家、书法家、诗人,是我国和我党不可多得的杰出人才。他对当时横加在自己头上的莫须有罪名,不能接受又无法申辩,而不得不以死抗争,终年才54岁。应该说按常理看,他的死是件很不寻常的事,应引起重视和警惕。再说,这样一个老干部因被揭发有问题而自杀,也可能会在同类老干部中引起骚动和不安。因此,北京市委曾就邓拓之死,给中央写了报告。事后,李雪峰曾传达过中央对此报告的批示,在有关批示中,毛泽东主席的批示似乎对此事很不以为然。我听了这一传达后,顿时不寒而栗。我参加革命以来,对毛主席可以说是出自内心的无限崇敬、无限热爱、无限信服,而他对邓拓之死的批示,却使我大感意外,怎么能如此铁石心肠,对待一个已经死去的、多才多艺的,即便是犯有错误的党内高级干部呢?由此,我也进一步引起思考,此后的"文革"会如何发展?将引向何处?实难以想像!

### 二、一次极不正常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

1966年5月中旬我到北京市委工作时,中央正在北京举行政治局扩大会,由于会议进行过程中我才到北京市委,所以没有参加这次会议,但会议的有关情况我很快就知道了。因为当时任北京市副市长、市委书记处书记的万里同志参加了该会,而我与万里是相识相交多年的老同事、老朋友。早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我们就同在冀鲁豫区工作,那时他是区民运部长,我是敌工部长。同时,又都喜欢打网球,解放以后仍常互相往来,现又成为北京市委的同事,日常互相交谈较多,他自然向我转达会议的有关情况。事后我也从正式渠道得知实情,这次会议是5月4日至26日在北京召开的,整个会议过程中毛主席都在外地,由他委托少奇同志主持,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其一,传达通报毛主席的一系列指示;其二,揭发批判所谓"彭、罗、陆、杨反党集团";其三,讨论通过由陈伯达起草,经毛泽东修改的《中共中央通知》(因5月16日通过,即所谓《五•一六通知》)。万里同志还向我透露了一些会议的细节。当时,我们两人在互相交谈时,相互间还有些同感,都隐隐约约地感到这次会议极不正常,主要表现在:

其一,因为毛主席在外地未参加会议,由少奇主持会议,中央其他几位副主席也都出席了会议,而且这几位副主席都排名在林彪之前。然而,围绕会议主题作主要讲话的却是林彪、康生、陈伯达、张春桥等人。而且,会议的有关情况也由康生向毛主席请示汇报。会议开始的前两个半天,首先由康生向会议系统传达毛泽东关于批判彭真、陆定一及解散中宣部、北京市委的有关指示;介绍和传达中共中央关于文化大革命的《通知》的起草过程及毛泽东对《通知》的修改意见,以及毛泽东在此前后几次谈话的内容,这就为会议定了基调。接着由张春桥在会上较为系统地介绍了彭真、陆定一"对抗文化革命路线"的情况。陈伯达在会上也讲了话,他提出对彭真要"新账老账一起算",尤其是"要揭发他的历史问题"。林彪在会上更是出尽风头,充分地表演,他在会上作了长篇报告,大谈古今中外的所谓政变(按:即被称之为"政变经"的《5•18讲话》)。他在这篇讲话中,肆意诬陷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等就是要"搞政变"、"搞颠覆"、"要篡权政变"。与之同时,他又肉麻地吹捧毛泽东,不遗余力地大搞个人崇拜,什么"毛主席的话,句句是真理,一句超过一万句"之类的话语,就是他在这次讲话中提出的。我们从这次会议的安排中感到作为此次会议的主持者的刘少奇与其他几位副主席似乎都不能主导会议,整个会议实际上乃由毛泽

东一个人在幕后指挥,再由他信赖的林彪、康生、陈伯达、张春桥等在前台表演和主导。按照党的组织原则——民主集中制,这岂不是极不正常吗?!

其二,会上传达了毛泽东对彭真、陆定一等人所谓的问题后,展开对他们的揭发和批 判,批判的调门定得极高,欲加的罪名都大得吓人,都是按毛泽东那段有名的论断: "混进 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一批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一 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我们的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成资产阶级专政。"林彪又进一 步直接演绎说: "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要搞反革命政变,要篡夺政权,要搞资产 阶级复辟,要把社会主义这一套搞掉","他们现在就想杀人,用种种手法杀人,陆定一就 是一个,陆定一的老婆就是一个,罗瑞卿就是一个,彭真的手段比他们更隐蔽、更狡猾。" 其他与会者的揭发也不得不按既定的调门跟着附和。对被批判者横加罪名,无限上纲,却不 允许他们自我申辩。会议虽然安排了彭真、陆定一检查,但彭真在大会上仅仅讲了五、六分 钟,他说: "至于搞政变,颠覆中央,里通外国等罪名活动,我连做梦也没有想到。"康生 随即摆出一副打手架势,强词夺理地反驳说: "你这个讲话就是反对《五•一六通知》, 《五•一六通知》说: '这些人物,有些已经被我们识破了',这段话就是毛主席特别加 的,是最要害的,是《通知》的主要内容。林总昨天特别发挥了主席这个思想,你怎么回答 呢?你尖锐地同党、同主席,同林总对立。"这完全是蛮不讲理,仗势压人。陆定一在检讨 中说:他"主观上绝没有想变天",林彪则毫无根据地反驳说:"你天天想在变天!天天想 在变天!"这哪里有一丝一毫的党内民主气氛?另外,会上决定成立审查委员会,对彭真等 四人进行专案审查。但与之同时会上又决定撤销彭真、陆定一、罗瑞卿的中央书记处书记及 杨尚昆的候补书记职务:撤销彭真的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及市长职务:撤销陆定一的中央宣传 部部长职务。这几位参加革命几十年,在全国党、政、军中有很高地位、很高声望的老同 志,就这样轻率地被撤了职。按常理说,组织处理应根据审查的结果,怎么能在专案审查尚 未进行时,就作出撤职的组织处理呢?我感到这些都是违背党章、不按组织原则、践踏党内 民主的极不正常的做法。

其三,更为不正常的是,林彪在会上抓住陆定一的妻子严慰冰曾写匿名信的问题,揪住陆定一大吵、大闹。陆定一曾就严慰冰写匿名信问题在会上检查说: "我不知道,她既没跟我商量过,也没有给我看过,我本人也没有发现过。"林彪则毫无根据地反问,"你老婆的事,你怎么能不知道?"陆定一说: "丈夫不知道老婆的事,不是很多吗!"林彪听后更加恼羞成怒,咬牙切齿地指着陆定一的鼻子叫嚷: "老子我恨不得一枪毙了你!"

另外,更令人厌恶的是在陆定一做检查的那天会场上,每位与会者的桌面上,还放了一份由林彪签名的复印件,上面写了:叶群和我结婚时是处女;老虎、豆豆是我与叶群的亲生子女之类的内容。我感到这些都实在不像话,在党的政治局扩大会上,一个身为党的副主席的人,对于另一位党的高层领导,为了个人私怨竟然如此歇斯底里大发作,这在以往的党内会议、党内生活中,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严慰冰写匿名信固然不妥当,但其写的内容毕竟是属于个人恩怨与猜忌,属于家庭琐事,不涉及政治内容,怎么能搬到党的政治局扩大会上,大吵大闹,纠缠不休呢!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显然把个人间的矛盾与忌恨上升到政治斗争,欲置人于死地。这就使我感到不仅这次会议极不正常,而且也感到,"文革"一开始就很不对头。《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但是长期封建专制主义在思想政治方面的遗毒仍然不是很容易肃清的,种种历史原因又使我们没有把党内民主和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加以制度化、法律化,或者虽然制定了法律,却没有应有的权威。这就提供了一种条件,使党的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党内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现象滋长起来,也就使党和国家难以防止和制止'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发展。"这次极不正常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 三、在派工作组问题上康生陈伯达的鬼蜮伎俩

在举行中央政治局扩大会的同时,江青一伙秘密组织的《向反党反社会主义的黑线开火》、《擦亮眼睛,辨别真假》、《评"三家村"——〈燕山夜话〉〈三家村札记〉的反动本质》等煽风点火的文章连续发表,火力越来越猛,"文革"的形势在社会上也迅猛发展,特别是各高等学校都已造成声势。5月25日在北京大学出现了聂元梓等七人联名的大字报。这张大字报直接点名攻击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副部长宋硕、北大党委书记兼校长陆平、党委副书记彭珊云,并扬言要"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一切牛鬼蛇神,一切赫鲁晓夫式的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这张大字报出笼后,立即遭到许多北大师生的反击。因在此之前党中央、国务院曾发出过关于张贴大字报的指示,诸如"内外有别","遵守纪律"等。聂元梓等人的大字报贴出后,中央又重申了原来的规定。同时也严肃批评了聂元梓违反中央有关规定的错误。我们在市委还召开了各高校负责人会议,传达了中央的有关规定和指示。但6月1日下午我们正在市委开会时,突然接到"中央文革"的通知说当晚中央广播电台要广播聂元梓的大字报。当时,出席会议的人都感到意外和震惊,北大的校长陆平和一位副校长也在会场上。稍时李雪峰、吴德让我通知北大的陆平等人立即回校,说是要做好准备。

6月1日的当天晚上,我又赶到钓鱼台"中央文革小组"那里开会。我不是"中央文革"成员,而是代表华北局列席"中央文革"会议。我到北京市委时,"中央文革小组"的名单已经定下来了,中央还决定各个大区派一名代表列席,华北局是我、东北局是郑季翘、中南局是王任重、华东局是张春桥、西北局是杨植霖、西南局是刘文珍,后来参加会议的就是这些人。我进入会场时,已经有几个人在座,因为都听到了聂元梓大字报的广播,自然都围绕北大"文革"的事在议论,听说中央决定要派工作组到北大,人选也定了,组长是张承先。正在这时,陈伯达来到会场。我和陈伯达过去虽见过面,说过话,但无任何个人交往,这时才算是第一次正式认识。他听到大家议论向北大派工作组的问题,就走过来拉着我的手说:"张承先这个人不大理想,我和他一起做过救灾工作,他身上老是挂着药瓶子,身体不好。最好能有一个人,大家都知道,做完这个工作就能留在北大工作(当校长),这样的人最合适。我看要是你能去最好了,你去北大最好。"我则随即回答说:"我不能去,北大的情况我完全不了解,再说北京市刚成立文革小组,这摊子事也不少,我还有人民大学的事。"我和陈伯达说话过程中,康生也已步入会场落座。大家议论的结果,还是决定派张承先去为好。这样,张承先就带工作组到了北大。

那天晚上,李雪峰及国务院外办的张彦,还有我和市委的一些人都到了北大,李雪峰与 张彦还先后讲了话,从北大回来已是后半夜了。

据我所知,在派张承先去北大的前一天,在北京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还在5月30日向在外地的毛泽东请示: 拟派工作组由陈伯达领导到人民日报社,毛泽东当天就指示: "同意这样做。"所以,5月31日以陈伯达为组长的工作组就已进驻人民日报社。6月1日晚在钓鱼台研究向北大派工作组时,康生、陈伯达及"中央文革"其他成员也都在座,没有一个人反对派工作组,大家似乎都认为派工作组是顺理成章的事。

北大的工作组派出去之后,各方面的情况都紧张起来了,各个学校都动起来了,而且各个学校都要求派工作组,一两天内,北京市委和华北局就抽调了40多位干部,包括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及其他中央各部的正、副部长,分别到各个大的学校去。我记得孙有余(一机部副部长)是6月4日到北师大,叶林(经委副主任)到清华大学,其他各高校也陆续派出。因为派工作组大都经过我的手,需要的人很多,级别也都比较高,需要与各方面磋商,时间又急迫,最紧张时,我就是使尽浑身解数,也难以派出。而陈伯达和康生处,却不顾一切反

复打电话催促: "要快派", "尽快派", 我万般无奈,也只好向他们说明难处与苦衷。他们则不依不饶地逼迫说: "派不出去也得派,要么你就自己去!"当时,康生的老婆曹轶欧还给我写过信,希望我能增派她到北大工作组任副组长,我也曾回复她说: "北大工作组副组长不是我个人能决定的,请予谅解"。这些事实都说明,康生、陈伯达一伙人,当初知道派工作组是经过毛泽东同意的,他们不仅不反对派出,还积极对工作组的人选出谋划策,百般催促,甚至毛遂自荐,想方设法往里挤。只是,后来风向变了,才摇身一变来了个180的大转弯。不管怎么说,经过一段时间的紧张工作,各个学校、各个单位都派出了工作组,似乎可以舒口气了。谁知,树欲静而风不止,哪知更复杂、更尖锐的斗争还在后面。这一方面是一些学校的工作组与所在学校的"造反派"发生了矛盾和斗争,"造反派"制造事端,不服从工作组领导,有些工作组在处理这类问题时也出现不周、不妥之处;另方面则是中央最高领导层在对工作组问题上逐渐产生了分歧。康生、陈伯达一伙利用分歧,在暗中唆使"造反派"闹事,由于这两方面的矛盾互相交织,使问题变得更为复杂,由于工作关系,我自己在不知不觉中被推到矛盾的漩涡之中。

工作组与"造反派"的矛盾,突出反映在北大、北师大、清华等有名的高校。6月18日,北大的一些"造反派,擅自揪斗了几十名干部和教师,采取了抹黑脸、戴高帽、挂牌子、设斗鬼台、打人、罚跪,甚至污辱女性等各种违反政策的错误做法。工作组闻讯后,赶往现场,予以制止,并于当晚召开全校师生员工大会,张承先在会上发表讲话,明确指出不经过工作组乱批乱斗的做法是错误的,容易被坏人利用,"六•一八"事件本身就是一场复杂的阶级斗争等等。此后,工作组将此事件写成《北京大学文化大革命简报》。刘少奇批准转发了《简报》并有批语:"中央认为北大工作组处理乱斗现象的办法,是正确的、及时的。各单位如果发生这种现象,都可参照北大的办法处理。"但是,聂元梓等"造反派"却认为"六•一八"事件是革命行动,工作组的做法是镇压群众。

我事后得知,远在外地的毛泽东就认为"六·一八"事件不是反革命事件,而是革命事件。他还将这一看法迅即传给江青、陈伯达、康生等人。这伙人闻讯后,欢喜若狂,并通过各种渠道传播给各校的"造反派"。与之同时,北师大也发生了"六·二〇"事件。具体情况是6月20日该校的造反派头头谭厚兰等人贴出大字报——《孙友余把运动引向何方?》强烈反对工作组。对此,孙友余针锋相对地发表了广播讲话,对大字报列举的事情予以澄清,并指出反对工作组是错误的,是对运动的干扰。如此一来,矛盾越来越激化。在此过程中,我曾到北师大做过调查,看过大字报,同时也应围观的师生员工要求在露天的场地上讲过话,大意是:希望北师大的师生员工按照中央的部署,在以孙友余同志为首的工作组领导下,摆事实,讲道理,把文化大革命搞好,对工作组有意见,可以批评,可以帮助。但也要提高警惕,防止少数人混水摸鱼,扰乱阵线,把运动引向邪路。不料,我这个讲话,也被"造反派"批判为是"镇压群众运动的宣言书",还有人给我贴出大字报《郭影秋是什么人?》北师大的"造反派"之所以如此嚣张,我事后知道背后也有康生及"中央文革"的支持与煽动。曹轶欧等人就曾到北师大就"六·二〇"事件进行过所谓"调查",幕后为"造反派"撑腰打气。

由于有毛泽东对北大"六·一八"事件视为"革命事件"的批示,已经使形势发生急剧变化,特别是7月18日毛泽东从武汉畅游长江回到北京后,形势更加急转直下。据知,毛泽东回到北京后,首先听取了江青等人的汇报,在此期间内刘少奇也根据毛泽东的意见,于7月19日至23日主持召开了"文化大革命情况汇报会"。我曾参加过一次,会上对于是否派工作组有明显分歧。陈伯达、康生、关锋等人不主张派,而少奇、小平、薄一波、李富春等主张派。小平同志说:"党的领导被打倒了,下面的组织瘫痪了,没有党的领导,运动怎么进行。因而,应该派工作组协助党委、党组织进行运动。"周总理这时插话说:"我们年轻时搞运动,也没有什么组织领导,学生自己可以搞运动。"意思不是很明确,似乎是不

主张派。少奇马上针对周总理的话说:"学校运动起来了,发生那么多问题,谁能办得好呀,让你去也解决不了。"会上自始至终对于是否应该派工作组,一直争论不下。

接着又开中央扩大会,包括华北局的书记、北京市委的几个书记,李雪峰、吴德、我及 高扬文、马力等都参加了。会上又发生了很大的争执。陈伯达在会上大发脾气,他说: 我陈 伯达没有派过一个工作组,我派到人民日报社、新华社、广播局的都是学习组,不是工作 组,我是请他们去学习的。他这么一说,包括当时了解情况的李雪峰等人都不好再讲什么 了,都不说话了。会上还就是否撤工作组问题引起争论,有人主张撤,有人主张不撤,即使 是认为有问题的可以撤下来,再派另外的人去。就在这时有人写了个条子交给康生,康生看 后交给黄志刚, 黄看后又交给我和吴德。我看了这张条子是曹轶欧写给康生的, 上面写道: "我和戚本禹同志都建议北师大罢孙友余及翁世功两人的官,伯达同志同意",陈伯达也在 字条旁边写了"我也同意"。我与吴德把这个条子又交给李雪峰,李雪峰又在条子上批了一 行小字, 意思是"还要考虑派人到北师大工作的问题。"为此, 会后, 北京市委又开会研究 北师大的问题,李雪峰通过电话联系,经磋商再派人到北师大,人员由三方面的人组成,一 是北京市委,二是国家经委,三是教育部。而对于罢孙友余官的问题,李雪峰却没有明确布 置。他还指示我去对从三个单位抽调的人员进入北师大之事做动员。我因下午还要到中宣部 开会,就让他叫黄志刚去动员。但下午我正在中宣部开会时,吴德又急如星火地打来电话, 让我立即回去,他在电话中说,"康老很有意见,请你快回来。"我一听知道事情大了,立 即赶回市委,与吴德见面后话都没有说,立即上车赶快到康生那里。到后,果然看到康生大 发脾气,主要是对处理北师大孙友余的问题有意见,责怪北京市委没有执行他的指示。他声 色俱厉地对我和吴德说:"孙友余的问题老是解决不了,是为什么?我看孙友余有后台,有 后台!后台之后还有后台!"他的话很明确,明显的他把我也指责为是孙友余的后台,而且 还不止是我。我想他发那么大的火,说不定要拿我开刀。这次谈话在极不和谐的气氛中就结 束了!

另外,就在康生为孙友余问题大动肝火,严加指责前后,他还通过一些人转告我,曹轶欧从没有参加北大工作组。同时,还曾指示过我: "派工作组是错误的,都是刘少奇背着主席决定的,你要揭发刘少奇。"对此,我真是感到莫名地惊诧。我大惑不解康生为什么要如此说假话,曹轶欧明明在北大工作组里面,而且曾经要求当副组长,在我婉言回绝后,还收到过她的信,信中说: "我不能做工作组副组长,请把我的名单从工作组撤掉。这次工作组的改组我确实不知道,对于您的安排我也觉得确实不恰当。"倘若,那次把曹轶欧安排上副组长,她也绝不会要求退出。而且,她的退出也说不定是听到什么风声,玩弄的脱身之计。这件事使我发现,康生这个人竟然能随口说假话,就像陈伯达一样,他明明派了工作组,却说从来没有派过工作组。可见,这些人专门搞阴谋诡计,什么假话、鬼话都可以说。关于康生指示我就工作组问题揭发刘少奇,我心里也很明白,因为少奇同志从来没有就派工作组问题对我有过什么指示。反之,我派的工作组大都是经过康生、陈伯达等人指示、催促、逼使的。我怎么能昧着良心去揭发刘少奇呢?

大概是7月24日、25日,毛泽东先后召集中央常委和"文革小组"成员开会,又曾接见各中央局书记和"文革小组"的成员,先后严厉批评刘少奇、邓小平派工作组是镇压学生运动,只有北洋军阀才镇压学生运动,并指责规定"内外有别"等,都是定框框,要把运动引入邪途,又说工作组"对运动起坏作用,阻碍运动",要撤销工作组,罢工作组长的官。虽然事先康生曾指示我要在工作组问题上"揭发刘少奇",但我在参加所有有关的会议上,在中央高层对有关工作组问题的激烈争论中,我没有说过一句对少奇同志不利的话。我心中明白这样的表现,肯定会得罪康生,但人各有志,只好听之由之,由他去吧!也就是在此前后几天内,江青、康生、陈伯达及"中央文革"的那些大员们纷纷到北大、北师大等高校讲话。江青在北大万人大会上声嘶力竭地喊:"要撤销工作组";"要罢张承先的官"。

老奸巨猾的康生也跟着阴阳怪气地说: "毛主席一个工作组也没有派!"他们这伙人,真是两面三刀,出尔反尔,玩尽了鬼蜮伎俩。

北京市委在雷霆万钧般的压力下,于7月28日作了《关于撤销各大专学校工作组》的决定,并于7月29日在人民大会堂召开万人大会,由李雪峰宣布撤销工作组的决定。同时,他还在大会上宣布撤销我的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的决定。当我听到对我撤职的决定时,心头涌起莫名的愤懑与苍凉。

# 四、耸人听闻的"二月兵变"纯粹是为陷害而捏造

就在宣布撤销我职务的前两天,康生就曾于7月27日在北师大的群众大会上信口雌黄地说: "在今年二月底,三月初,彭真这个大黑帮策划政变,策划把无产阶级专政推翻,变成他们的资产阶级专政,计划在北京大学、人民大学各驻上一个营的部队,这件事是千真万确的。而且在北大、人大都看过房子。这件事包含着极大的阴谋,陆平知道,人民大学的郭影秋也完全知道。"康生这个大奸大恶自己也知道,他讲这番话并无根据,但为了达到某种政治需要,为了附和林彪"五•一八"讲话中宣扬的"政变经",给其寻找证据和注脚,便毫不负责地对彭真栽赃陷害,捏造他搞了什么"二月兵变"。同时,他似乎是随意地说:"人民大学的郭影秋也完全知道。"实际上则是别有用心的要把我端出来,因为自"文革"开始以来,他曾多次对我拉拢、"指示"、训斥,我却始终没有买他的账,致使他记恨心头,早就想伺机对我进行打击。我心中明白,他这样对我落井下石,施以陷害,决非是出于无意和偶然。特别是关于"二月兵变"一事,我和康生在此之前就有过对质,我已向他说明了事情的来龙去脉。

早在1966年5月中下旬,在北京大学、人民大学和北师大相继就"二月兵变"贴出过大字报,甚至指名道姓地质问:"郭影秋是什么人?"我知悉有这样的大字报后,一笑置之,根本不当成什么事。不料,在一次"中央文革"的会上,康生突然向我发问:"关于二月兵变的大字报你知道不知道?"我说:"大字报我虽未看过,但我知道这件事。"康生又进一步说:"你知道,为什么不汇报?"我又说,"我认为大字报揭发的事是不可能的,是没有的事,所以没有汇报。"当时,康生冷笑着"嗯"了一声,随手从包里拿出个材料给我看,原来是他的联络员给他写的一个汇报。材料中说:北大某某大字报揭发北大、人大都曾有过驻军,是要搞兵变。康生用红铅笔在材料上划了大杠杠,还指着说:"'二月兵变'明明是有的嘛!"为此,我不得不把事情的经过与原委向他说明。

这件事本来是很清楚的,1966年初我正在海淀苏家坨搞"四清"时,北京卫戍区曾派人到人民大学借过房子。据来人说是中央军委为了加强地方武装建设,决定北京市新建一个团,归卫戍区建制。该团组建后,一时没有营房。为此,卫戍区先后到各处找房,均无结果。后来海淀区武装部向他们介绍说,海淀区有几个大学的学生都下乡搞"四清"去了,有些空房,是否可去联系暂时借用。当他们到人民大学联系时,在学校的同志表示可以安排些房子暂时借用。学校的同志也向我汇报过此事。但是,后来卫戍区政委刘绍文同志认为部队住在学校不一定合适,决定不在学校借房,而住到郊区的一个靶场。从这件事的前后经过看,怎么能得出是彭真想搞兵变的结论呢?不料,康生却未由此而善罢干休,他于7月27日在北师大的群众大会上讲了那番耸人听闻的话。这不明明是凭空捏造,有意栽赃陷害,且趁机打我一耙吗?!

康生讲了所谓的"二月兵变"的第二天晚上——7月28日,人民大学的"造反派"就兴师动众到市委去揪我。当晚十点多,吴德到我的房间说:"经与李雪峰商量,看形势你还是回人民大学吧!"就这样,未经任何组织手续,我就被"造反派"押回人民大学。那天晚

上还下着大雨,我的车刚进入人民大学的大门,就被人从车上拽下来,不由分说地推到一个会场进行批判,其中被质问的一个重点问题,就是让我交待"二月兵变",我只好再原原本本予以说明。我之所以被"造反派"揪回学校,直接导火线就是由于康生捏造了"二月兵变",并无中生有地指控我"也完全知道"。

直到1966年8月2日,在人民大学召开的关于我的问题的辩论大会上,邓小平同志斩钉截铁地说: "什么'二月兵变'? 根本没有这回事!告诉你们,我们的军队,彭真调不动,我也调不动!部队到人大联系借房,不是搞兵变嘛!"这件耸人听闻的栽赃、捏造和陷害,才算告一段落。但是康生在这一问题上的丑恶表演,确也使我进一步认清他的真面目,他包藏祸心,为置人于死地,真是阴险毒辣,不择手段。由此,我还进一步想到康生这伙人所制造的政治斗争,真是无诚实可言。

## 五、无休无止地残酷斗争无情打击

康生7月27日在北师大的群众大会上诬陷我完全知道"二月兵变"之后,第二天夜晚我被人大的"造反派"揪回学校时即遭到拳打脚踢,随后又被拉到批斗大会上,低头弯腰,做"喷气式",连续批斗长达四个小时之久。被批斗完之后,又被拉到一间学生宿舍中,手脚都被捆绑起来,完全像一个罪犯囚徒。从此便开始了无休无止地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所受的蹂躏折磨,真可谓九死一生。

一开始,在人民大学的师生员工中,对我有两种截然对立的分歧看法,相当多数的人是持肯定和"保"的观点;另有一部分则是主张打倒的,在这部分人中有少数干部和教师,多数是受蒙蔽的青年学生。两派之间越争论,反对者对我的斗争越激烈。1966年8月2日在全校关于我的问题的辩论大会上,小平同志发表了对我带有保护性的讲话: "对郭影秋同志我们还是比较了解的,他在抗日战争中的表现是好的,解放战争中的表现也是好的。到人民大学后的情况怎么样,我不很了解,但是,大家可以和他的前任比较一下,是否有进步和变化呢?"然而,随着"文革"的深入发展,对小平同志的批判诽谤越来越升级,他日益处于自身难保的处境。他对我那些保护性的讲话,反而成为"造反派"把我看作是"刘邓司令部的人"的把柄。将我的问题和"刘邓路线"联系起来,使我的问题一步步升级。

1966年8至9月,海淀区苏家坨的农民知道我被打成"走资派"遭受批判斗争而不理解,因为我在农村"四清"时,和当地农民结下深厚感情,他们对我留下较好的印象,因而自发地成群结队地到学校来,表明对我的看法,还与"造反派"辩论,甚至发生争执。对此,我事先毫不知情。"造反派"却又抓住这一点大作文章,诬陷我"调动农民保自己","挑动群众斗争群众",并捏造材料,上告中央。当时,全国其他城市也可能发生有工农群众围攻学生的现象,以至于引起毛泽东于9月7日在给中央领导的一封信中说:"近来,长沙、西安等地,都有工农围攻学生的事件发生",而且提到"在北京也有中国人民大学调动700多农民进城保郭影秋";又说"组织工农反学生,都是错误的。试以中央发指示,不准各地这样做。再发社论告工农不要干预学生运动。"为此,中共中央即发了指示:"不准用任何借口任何方式挑动组织工人、农民、市民反学生",《人民日报》也就此发了社论。在当时情况下,毛泽东主席的话,都是"最高指示",他明确点到"中国人民大学调动700多农民进城保郭影秋",而且,此后这样内容的大字报、小字报贴满了全校园和大街小巷。"造反派"依仗这一"最高指示",很自然给我扣上"组织挑动农民进城保自己"、"挑动农民斗学生"的罪名,连续召开质问、批判、斗争大会,我稍有申辨、说明,就被指责为对抗、反对"最高指示","罪该万死"。

到了1967年2月,中央的一些老帅老将不顾林彪、江青、康生、陈伯达等人的淫威,在怀仁堂仗义执言,痛斥这伙人迫害革命老干部,反党乱军,破坏国民经济的反革命罪行,这本来是大快人心事。不料,那一伙祸国殃民的败类,采取恶人先告状的无耻手段,反咬一口,诬蔑这些老帅老将反对"文革",搞"二月逆流"。在全国又掀起阵阵反击"二月逆流",批判"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黑风恶浪。在此过程中,由于人民大学的师生经过一段"文革"运动的实践后,又重新发表了一些对我持肯定性的观点。为此,我又被诬指成是人民大学搞"二月逆流"和推行"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代表,又是接二连三的轮番批判、斗争、游街示众。

特别是1967年3月,"中央文革小组"的成员戚本禹窜到人民大学,在群众大会上 宣布"人民大学的敌人是孙泱、郭影秋、胡锡奎。"我一下子成了"钦定"的、全校的二号 "敌人"。随之而来的是更惨酷的斗争和打击,被关押在"造反派"总部的地下室里,完全 失去人身自由。批判斗争也进一步升级,不分白天黑夜,随意审问,甚至还煞有其事地举办 "审判法庭",弄一些假证据,强迫我承认:其至扬言:"你不承认,也可以宣判,可以开 除你的党籍。"他们有时又大搞疲劳战术,连续十几个小时质问斗争。如此无休无止的斗争 和打击持续了好几年,真是无休无止,批斗个没完没了。在连续几年的批判、斗争、关押过 程中, 我经常遭受殴打。有时开质问会时, "造反派"坐在对面桌子旁, 上面与你谈话, 下 面不时用皮鞋踢我的腿,直踢得腿上流血。其中,打得最厉害的一次是批斗学校的几个主要 领导,包括我、孙泱、胡锡奎、李培之,批斗会后,把我们拉到会场旁边的一个小屋子里。 一群打手,疯狂地扑向我们每个人,大打出手。我直听到孙泱同志被打得"唉"了一声,便 倒了下去,过了十几天他就死了。打李培之也很厉害,她是王若飞同志的夫人,一个老年妇 女,一伙人把她打倒了再拉起来,拉起来再打倒,如此折腾了几次,实在令人惨不忍睹。打 我时,专打肋骨和后脊骨,一下把我打得眼冒金星,昏靠到墙上,突然,又来一拳,打在太 阳穴上,当时就昏迷了。令我奇怪的是这些打手都很有打人的经验,似乎是有预谋的专门雇 来的职业打手。如此毒打之后,又被拉出来游斗,那次我被打得无法走路,游斗中在地下躺 了半天,醒来还认不清东西南北,找不到自己住的房子。

在批判斗争中,对人肆意折磨蹂躏,进行人格侮辱,尤其令人难以忍受。折磨蹂躏的手段,花样百出,竟至无聊无耻,让人难以启齿。如有时游斗时,他们事先唆使些不懂事的孩子,往你脸上抹稀泥,然后再拉着你在路上跑,身上还挂着大牌子,一边跑,一边斗,喊着各种各样的口号,让你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直到晕倒在地,不省人事。这时,又让一群孩子,围着嬉笑辱骂,再往脸上抹稀泥,把人折磨蹂躏得简直不堪忍受。更为阴险毒辣的是,他们还故意给你创造条件,诱惑你自杀。譬如有时晚上,看守我的人全都去看戏。临走前,把门从外面锁上,屋里放着斧头、砍刀、绳子、通条,什么都有,我想这是干什么呀!我怎能上他们的这种圈套,怎能不明不白地去自杀呢。即便是在如此险恶的处境中,我对党、对未来仍抱有坚定信念,正像我当时写的一首小诗中所说:"风狂天地暗,早晚见阳光。"

我本来是一个农家子弟,又打过游击,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都曾带兵打仗。解放后在党政部门和教育战线工作时,仍坚持锻炼,常打网球,体质本来很好。但在"文革"中长时期遭受批判斗争,折磨蹂躏,健康的体格逐渐垮了下来,而且在有病时,又得不到及时治疗。有一次,在连续遭受批斗后,我实在支持不住了,不得不昏沉沉地躺在床上。结果,他们只好请来大夫,当时大夫一试体温,惊叫起来: "40 •7℃这么高的体温,要死人的,你怎么还躺在这里呀!"结果不得不把我送到医院。实事求是地说,我在"文革"后期因病长期住院,最后不得不锯去一条腿,弄得终身致残,确与"文革"中的折磨、患病拖延不治及误治误诊有一定关系。

回首"文革"那段时间的经历,真好像是一场噩梦。我把当时的情况记述下来,为的是不忘这段历史。我坚信,从这场噩梦与浩劫中走过来的我们的党、我们的人民一定都会从这场史无前例的灾难中汲取沉痛教训,绝不能让这种历史悲剧再在中国大地上重演。

□ 摘自《往事漫忆》,郭影秋口述、王俊义整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9月版

### 【以史为鉴】

### 文革反思万言书

## • 皇甫欣平 •

2016年是一个特殊的年份: 距离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发动,正好五十周年;而距离文革结束,是四十周年。五十年前发动的文革,历经十年,给国家和民族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四十年前结束了文革,才有了后来的改革开放,才有了我们的今天。

因此,说到改革,就无可避免地要说到文革,这是个无法回避也无法割裂的话题。文革的结束,基本告别了割裂社会的阶级斗争,文革结束以后的相当一个时期,否定文革成了中国社会的共识,是个最大公约数。而进一步深化改革,则是要寻找最小公倍数。

但是否定得彻底与否,要看有没有真正彻底的反思。没有彻底的反思,就不可能有真正 的否定。一味地回避反思,那么如何否定,否定到什么程度,都会成为问题。近些年围绕文 革所出现的不同声音,正是这种表现。

#### 一、文革让我们认识到专制的危害

在文革结束后的一个时期,对于文革的反思,一方面,基本集中在把"四人帮"当作箭垛和痰桶,所有仇恨的箭支都要射在他们身上,所有的脏水都要吐到他们脸上:人们普遍认为,毛主席发动文革的本意是好的,是"四人帮"阳奉阴违,在执行的过程中跑偏,才导致了严重的错误。

另一方面则集中在对苦难的控诉。当时有个著名的曲啸,八十年代中后期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有一部电影《牧马人》,故事里的主人公就是他。曲啸在国内做过不少巡回演讲,后来还到了美国,声泪俱下地讲述了自己作为党的儿女在遭受了种种不堪、九死一生之后,仍然痴心不改、忠诚爱党的事迹。曲啸说:"党就是妈妈,妈妈打错了孩子,孩子是不会也不应该记仇的!"

听到这番话,当时在场的台湾历史学家汪荣祖教授不禁发问: "如此长期地打自己的孩子,那还是亲娘吗? 比后娘都残忍,还有什么资格要求被虐待的孩子忠诚于她?母亲这样对待自己的孩子,在任何文明国家都是非法的,都要受到法律的制裁的。"就这样,曲啸的正宣传变成了负能量,他不得不中断演讲计划,匆匆结束了美国之行。他回国后大病一场,此后从演讲台上消失,淡出了人们的视线。

这个例子很能说明,当时对文革的反思何等肤浅。人们对文革的批判,基本停留在对现象的批判上,而较少触及本质。

在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形成决议以后,一般认为,文革十年动乱,是极左思想干扰的结果,给我们的历史教训是应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依法治国。

1980年8月,在会见意大利记者奥琳埃娜·法拉奇时,邓小平说: "民主集中制被破坏了,集体领导被破坏了,否则,就不能理解为什么会爆发文化大革命。"法拉奇坦率地表示了自己的忧虑:至今看不出怎样才能避免或防止再发生诸如文化大革命这样可怕的事情。邓小平解释说,"这要从制度方面解决问题。我们过去的一些制度,实际上受了封建主义的影响,包括个人迷信、家长制或家长作风,甚至包括干部职务终身制。我们现在正在研究避免重复这种现象,准备从改革体制着手。我们这个国家有几千年封建社会的历史,缺乏社会主义的民主和社会主义的法制。现在我们要认真建立社会主义的民主制度和社会主义法制。只有这样,才能解决问题。"

邓小平认为"文化大革命是一次严重的、全局性的错误"。1981年3月,邓小平在同《历史决议》起草小组的负责同志谈话时指出:"文化大革命同以前十七年中的错误相比,是严重的、全局性的错误。它的后果极其严重,直到现在还在发生影响"。

马克思不止一次提到,事物发展到典型或完备状态(也应包括极端状态),对于认识事物及其发展某个阶段的意义,也就是说,事物的本质,往往只有在其发展完成时,才能被充分认识。正是文革,使我们认识到专制主义的极度危害。

## 二、文革不是凭空而来

文化大革命,第一因素是专制主义个人崇拜的盛行,第二是阶级斗争的思维。这两者结合在一起,导致了对法治的深度破坏,造成了无法无天的局面。

文革从来就不是一个孤立的事件,它的发生和发展,不是凭空而来的,是一连串错误的必然结果。

在文革期间,毛泽东成了真理的化身,他的话,"一句顶一万句"。个人崇拜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个人崇拜的兴起,可以远溯到延安时期。正是那个时期开始出现的个人崇拜和专制主义作风,在建国这样巨大的胜利之下,愈演愈烈,最后才导致极左,导致文革发生。

为什么毛泽东的政治思想几乎占据了党的核心地位?为什么极左的错误路线能够大行其道?最根本的原因,就是长期形成的个人崇拜,使得毛泽东拥有了无与伦比的巨大威权,一言可以置人于死生异境,到了后来发展成一句顶一万句,他本人成了真理的化身,党内外无人敢于也无人能够反对他。文革的发生,充分说明,不实行民主法治,权力不受制约,一个国家的政治生活可以荒唐到何种程度。

个人崇拜,是一种现象,其实质,也还是专制主义。说一个人是红太阳,和说他是真龙天子,有什么区别?廉价的掌声,即使潮水般响亮,也代表不了民意,免不了最终遭受历史的嘲弄。对个人崇拜保持高度警惕,其实就是警惕专制主义。几乎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在实践中都出现过权力过于集中的情况,一些国家搞个人专制,比如苏联东欧发生大清洗、大镇压等政治异常现象,中国发生文化大革命,这些都严重败坏了社会主义的名声。

结束文革以后,共产党认识到了个人崇拜和继续进行阶级斗争危害,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一手抓改革,一手抓开放,这是对文革的拨乱反正。这一改变是历史性的。中国社会呈现出空前团结的气象,百业待兴,"破碗也能盛满水,"人民对改善生活有了盼头。

## 三、十年文革, 亿万人互相诬陷迫害

另一个方面,阶级斗争理论也是文革重要的思想根源,并一直贯穿着整个文革期间。长期阶级斗争的巨大惯性,以及传统观念所造成的对社会主义的误解,使党内分歧蒙上了一层浓厚的路线斗争、阶级斗争色彩,以至最终导致文革的发生。

文革中,把人分为三六九等,然后用阶级斗争的思维对待他们。走资派、牛鬼蛇神、叛徒、内奸、保皇派、地富反坏右、打砸抢分子、五一六分子、臭老九、文艺黑线、教育黑线、右倾翻案风等等,名目虽然不同,但都以阶级敌人的面目被推到世人面前,成为全民公敌。有谁一旦位居其中,免不了要遭受不同程度的打击迫害。

1966年底以后,社会分裂成"保守派"和"造反派"两大阵营。两派都宣称自己是 "毛泽东思想的忠实捍卫者",而对立派别则是"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阶级敌人。一旦一派占据上风,则必欲置对手于死地而后快,决不手软。

文革受难者高达一亿人,其中,两派斗争的受害者,也就是是当初积极投身于文革的社会大众,占绝大多数。因为严重的流血冲突事件,很多地方留下了枉死的红卫兵墓园。在党内,斗争的残酷性也令人瞠目。夏衍仿《剃头歌》写了首《整人歌》: "闻道人须整,而今尽整人。有人皆须整,不整不成人。整自由他整,人还是我人。请看整人者,人亦整其人。"语带俏皮,语带无奈,语带黑色幽默,能看出当时斗争的残酷性以及人们不能免于恐惧的心情。因为文革期间,今天是革命阶级,明天可能就是反革命阶级。迫害和被迫害的角色转换可以在顷刻之间。所有人都提心吊胆。

1966年6月10日,毛泽东会见越南国家主席胡志明时,说了这么一段话:"这次大大小小可能要整倒几百人、几千人,特别是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出版界、文艺界、大学、中学、小学。"他说明了运动的重点目标,但大大缩小了打击范围,整倒的实际不是几百、几千人,而是几百万、上千万。

文革结束后,老作家叶圣陶在《人民日报》发表了一篇文章,"十年人祸,相识的朋友致死的有一百左右"。作家秦牧说:"我是个交游不广的人,但后来计算了一下,我握过手的相识的人,横死者竟达二十七名。从这一点推论,全国牺牲者数量之巨,也就可以想见

了……这真是空前的一场浩劫,多少百万人颠连困顿,多少百万人含恨以终,多少家庭分崩离析,多少少年儿童变成了流氓恶棍,多少书籍被付之一炬,多少名胜古迹横遭破坏,多少先贤坟墓被挖掉,多少罪恶假革命之名以进行!"

文革中究竟死了多少人?说法不一,无从确定。1978年12月13日,叶剑英在中央工作会议闭幕式上说:"文革期间,全国整了1亿人,死了2000万人。"1980年邓小平对意大利女记者法拉奇说:"永远也统计不了,因为死的原因各种各样,中国又是那样广大,总之,人死了很多!"《建国以来历史政治运动事实》给出的数据是:420余万人被关押审查,172万8000余人死亡,13万5000余人被以反革命罪处决,武斗死亡23万7000余人,703万人伤残,7万1200余家庭被毁。

可以说,文革的出现,是中国几千年人治时代,开始失去道德底线和人性控制的标志。 十年文革,亿万人互相诬陷迫害,如此胡编乱造的大量罪名,如此赤裸裸进行的残酷屠杀, 在人类历史之中也极为罕见。

## 四、阶级斗争思维为什么错了

对于社会主义时期继续运用阶级斗争思维的错误,《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 决议》分析说: "从领导思想上来看,由于我们党的历史特点,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 后,在观察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新矛盾新问题 时,容易把已经不属于阶级斗争的问题仍然看做是阶级斗争,并且面对新条件下的阶级斗 争,又习惯于沿用过去熟习而这时已不能照搬的进行大规模急风暴雨式群众性斗争的旧方法 和旧经验,从而导致阶级斗争的严重扩大化。"在这里,《决议》已经明确地指明了照搬革 命年代的对敌斗争方法必然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从某种意义上讲,"文化大革命"就是滥 用敌我矛盾、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将党内意见分歧放大为阶级斗争的结果。

1997年修法的时候,取消了反革命罪,改为危害国家安全罪,显示了符合常理的政权属性。作为统治阶级的意志的体现,法律不会允许危害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不允许分裂国家、武装暴乱、颠覆政权和推翻现有制度等"革命性"行为。

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根本错误在于,误认为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还存在着资产阶级,还存在着整个社会范围内的阶级对抗和阶级斗争,因而还需要进行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这是一种典型的敌对思维,错误地将阶级对抗和阶级斗争扩大到社会主义社会,从而导致了严重的后果。

文化大革命中被当作修正主义或资本主义批判的许多东西,实际上正是马克思主义原理和社会主义原则,其中很多是毛泽东自己过去提出或支持过的。"没有安定团结,就没有一切","过去我们已经吃了十来年的苦头,再乱,人民吃不消,人民也不答应。"邓小平所说的安定团结,正是对阶级斗争理论的拨乱返正,以及对经济建设的渴望。

文革之后,国门渐渐打开,中国人发现自己在轰轰烈烈搞政治运动的时候,世界上很多国家却在努力发展经济,一些国家和地区经济开始腾飞,比如像亚洲的"四小龙",中国由于搞政治运动失去了很多发展机会,与发达国家的距离拉大了。坊间传言邓小平曾反思:二战以后,跟着美国走的国家,都富了;而跟着苏联走的国家,都受穷。这可能也是一般老百姓心中想说,却不敢说出口的话。

#### 五、民主政治是新型国家建立的逻辑基础

我们为什么叫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和的目的,就是要结束专制王朝的更替,建立现代新型国家。而民主政治,正是现代新型国家建立的逻辑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人民政府的建立,正是第一次政治协商会议的结果,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统治者的权力来自被统治者的同意"。这在中国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什么叫划时代?用徐友渔的话说,就是国家取代了朝代。

王朝政治应该到此而终,中国的历史应该翻开全新的一页,新政权的主要任务,应该放在弥合社会创伤、进行制度建设和经济建设上。但是毛泽东没有,他仍然以阶级斗争为纲。中共八大在1956年确定了扩大民主、加强法制、集中精力搞建设的方针路线,到1957年却反其道而行之;而对于1957年后发展起来的错误,当时党内外都已有所认识,党内也存在着与之对立的正确发展趋势,但都没有阻止住"左"的错误发展。而且,每一次纠"左"的努力,都导致了它的反弹和再次膨胀。

暴风骤雨般革命时代造就的绝大多数领导人,习惯于以那个时代的方式思考问题,用那个时代的办法来解决问题。他们很难否定自我,放弃传统的斗争思维和革命方式,从新的角度来认识和理解现代社会。神力和武力为政权提供合法性的时代,已经过去了。现代文明政权的合法性,不是来自于枪杆子,只能来自于民意和民心。权为民所赋,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这种认识的局限性,体现在对"以党治国"的迷恋上。"国家的一切决定、命令和法律,都必须得到党的相应指示",造成"党超过国家,高踞于国家之上"。党和国家的关系发生扭曲,极易产生专制主义,阻碍中国社会向现代文明社会前进。

华东政法大学的童之伟教授撰文说,近年来我国政法领域发生了不少引入注目的的争论,其中包括党与法的相对位置之争、政改前进还是倒退之争、严厉压制言论是否必要之争、宪政正当与否之争,等等。这些争论看起来是孤立的,实际上都源于治国理念内部要素间关系的紧张。说得更具体些,就是源于"以党治国"的传统治国理政方略,同中共十五大之后"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新方略的冲突。

之所以造成这种局面,与当初改革启动时的先天缺陷有关。清华大学孙立平教授认为,改革的启动,是几股力量合在一起的结果。这当中有民众改善经济状况的现实要求,有知识分子改变现状的理想,但其实更有力量的,是文革中失势者重归权力中心的要求。后者又有两部分人,一是想回到文革前的17年,一种是想借此走向一种新的文明。80年代初期改革即在这部分人的掌控之下了。不过,能够和当时形成对比的,是文革的荒唐岁月,所以掌握权力者充满自信,这种自信造成了80年代的开明。然而开明的表象掩盖了改革的缺陷,即没有一种真正的走向新文明的价值目标。

深化改革的方向,一言以蔽之,就是用依法治国来取代以党治国。

中世纪和现代社会的分野,野蛮社会和文明社会的分野,就在于专制还是民主,在于权力的合法来源,合法使用,合法交接。在合法的前提下,社会发展处于可控的相对确定的范围之内。这种确定性,可以使身处其间的人们,免于莫名的恐惧和焦虑,从而获得身心的自由。中国共产党人从一开始,就是为争取民主自由,为告别专制和落后,为建立文明和先进的现代国家而奋斗,我们不能成为我们最初所反对的那种人。

六、不能把法律当统治工具

1955年1月间,刘少奇曾经说: "在宪法颁布以后,我们必须加强法制,要善于利用法制,利用国家政权和社会群众的力量来开展阶级斗争。我们的法律不是为了约束自己,而是用来约束敌人,打击和消灭敌人的。"1955年7月间,刘少奇又在北戴河向最高人民检察院负责人指示说: "我们的法律是要保护人民去同敌人斗争,而不能约束革命人民的手足。如果哪条法律束缚了我们自己的手足,就要考虑废除这条法律。"

1955年7月间,刘少奇说: "检察院当前第一条任务,就是要保证把该捕的反革命分子迅速逮捕起来。宪法已经规定了,逮捕和起诉都要经过检察院。如果不经过检察院批准,捕人是违法的。现在党要搞社会主义革命,要把那些破坏社会主义革命的反革命分子抓起来,所以检察院要很快把批捕、起诉全部担负起来。党委决定要捕的,检察院要闭着眼睛盖章。这样做也可能有错,这在党内可以讲清楚,但对外,都要由检察院出面担起来。……如果检察院不做党的挡箭牌,民主人士就会利用这点来反对党,结果可以说等于是检察院反党。"他还再三强调: "检察院必须掌握在党的手里,这个机关同公安机关一样,同样是党和人民同反革命分子作斗争的锐利武器,必须掌握在自己人手里。必须保证检察机关在组织上绝对纯洁。"

从刘少奇的上述指示和讲话来看,他是用阶级斗争的思维来看待法律和法制的,而且明显带有党权、政权高于法权的倾向。一旦认同党权、政权高于法权,那么法律就只有工具属性而没有价值属性,进而成为可有可无的东西。

陈云对新闻立法的反对,说得更加直截了当:"在国民党统治时期,制定了一个新闻法,我们共产党人仔细研究它的字句,抓它的辫子,钻它的空子。现在我们当权,我看还是不要新闻法好,免得人家钻我们空子。没有法,我们主动,想怎样控制就怎样控制。"

可见,在当时的认识里,法律只是实行统治的工具,而不是能把权力关进去的笼子。这 或许就是文革前三十年,法律制度建设几乎一篇空白的根本原因所在。

制度建设的成本可能会很高昂,在极端的条件下,甚至需要流血牺牲。但是一旦建立起来,维护社会的成本就会大大降低。以党治国,必然会带来党大于法、权大于法的后果,再好的制度也会沦为摆设,从而妨碍法治的实施。

新加坡国立大学的郑永年教授在一篇文章中说到: "中国反腐败的制度是世界上所有国家最多的。新加坡只有一个反贪局,香港只有一个廉政公署,为什么这两个社会很清廉?中国反腐败制度有多少,党有纪检,政府有预防腐败局、反贪局,人大有,政协有,每一个大学都有,但是往往可以看到这些反腐败的人是最腐败的。我以前看北京市副市长王宝森,他是北京反贪局的局长,他自己最腐败,这样的情况哪行? 所以王岐山提出一个思路就是先治标后治本,我是非常赞同的。如果从制度来说,也不是说制度越多就越好,中国的制度已经太多了,关键是什么样的制度。中国的知识分子说中国的腐败就是因为一党制,因为太集权。我说不是这样的。中国的内部分权太多了,党内那么多的正副职位,那么多的反腐败机构,但谁也不负责,反而给腐败的人很多的机会。到底谁负责?新加坡很简单,如果出现腐败了,就是反贪局负责,不能把责任推卸给其它什么机构。香港也是一样。"

郑永年教授看到了现象,但是没有触及根本,得出了相反的结论。他认为,反腐制度不在多,关键看谁负责,让腐败官员去操作照样会腐败。而我们认为,这恰恰就是以党治国的后果,是制度没有权大的结果。当然,有一点他说得是对的,他强调了人的因素:清廉的人去建立的制度才叫好的制度,腐败的人建立起的制度还是不好的制度。但即使是好制度,如

果党大于法、权大于法,充其量也是花瓶而已。想想当年毛泽东作为党主席手举党章要求发言,和刘少奇在文革中作为国家主席手举宪法要求权利的情形相比,有何霄壤之别?

## 七、以开放心态对待各种社会力量

以党治国的另一个后果,就是拒绝甚至压制其他社会力量的参与,这使得执政党难以成 为问题的解决者,而成为问题本身。

中国共产党拥有八千多万党员,是世界上最大的政治组织。共产党是改革开放的主体力量,但不是唯一力量。改革开放三十多年后,中国社会的其他力量,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社会上开始出现不同的利益诉求,国内矛盾进入多发期。这些不同的社会力量无疑会给党造成一定的压力,但是应该认识到,这也是进行自身建设、避免僵化的动力来源。

执政党的自信,不可能也不应该建立在打压和钳制其他社会力量上面。恩格斯曾经指出,社会发展是各种力量合力的结果,一个好的社会,应该是不同社会力量公平博弈的结果,而不是一家独大、笼盖四野的结果。一个文明的社会,绝对不应该是你死我活的社会,而应该是各种社会力量合理相处的社会。

民主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之一。民主不应该只是一个口号,而应该是精神,更应该是制度安排。民主最根本的体现,是宪政框架。是否能够把执政行为置于宪法的框架之内,是民主与否的试金石。可以说,宪法,是我们这个社会的最小公倍数,是按照全体社会成员的意志订立的契约,是国家治理和社会稳定大局的基石。最小公倍数,才可能构建社会共同体。既然是共同体,就需要各种社会力量的平等参与。不应反对、限制、打击中国社会其他也想在推动中国社会发展中起作用的社会组织和力量。其他社会力量的参与,不会带来共同体的解体,只会进一步巩固共同体,从而带来社会的稳定。

不同社会力量的参与也意味着责任的分担,执政党把一切都扛在自己身上,总有一天会不堪重负。除了共产党外,没有其他政党与社会组织的发展、活动,对中国来说不是好事。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荣辱与共,同舟共济,不应当只限于八个民主党派,八个民主党派也不能只是陪衬。不能像过去国民党一样,搞一个政党、一个主义、一个领袖。应当容忍、允许、支持、鼓励其他正常和社会组织在宪法规定的范围内活动、发展、参政议政。

民主政治是不同于专制政治的新形态的政治,它以民众的选举过程中的噪杂喧闹,来代替了暴力屠杀的血腥,"以数人头代替打破人头";民主能驯化权力,而不是不要权力。它是要把权力放在笼子里,不让它随便出来伤人。而放在笼子的权力,对于掌权者本身也是最安全的,因为它免除了其最大的威胁:被另一种暴力取代的可能性。如此,才能告别政治野蛮,迈入政治文明,实现共同体的长治久安和政治安全。

民主不是对既有体制的剥夺,而是对既有体制的保护。危言耸听地警告当政者民主如何如何坏,实行民主会失去权力、失去利益等说法,毫无历史观和现实性,只能使之离时代潮流越来越远。只有实行民主政治才能保卫公民的自由,实现国家的长治久安,在国际政治中实现永久和平的美好理想。

## 八、结束以党治国从依法治国开始

童之伟教授认为, "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与"以党治国",是完全对立的治国理政方略。改革开放前,执政基本上采用的是"以党治国"方式。改革开放后, 开始逐步向"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方向转变。

揆诸历史,共产党首次从理论上肯定"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中共十五大的事情。此举标志着中共治国理政方略的根本性创新,同时也是对"以党治国"执政方式的直接否定。十五大后,全国人大随后修改宪法,在宪法第5条中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在此之前,中共党章已具体规定了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的原则,并在十五大用党章修正案的形式,规定了后来写入宪法的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方略。

其实,此前宪法第5条的下列规定,已经在不小程度上表达了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的要求:国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以党治国"与"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虽然看起来它们两者也有些可以并存的地方,但总体而言是严重对立、无法兼容的。"以党治国"的典型表现,是党的机构与国家机关不分、党产与国家财产不分,权力过分集中,且以党代国(政)、以党权代法等等,这些与"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不可能相容。

真正"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用宪法、法律明确党权范围,规范党权的行使程序,并从法律关系主体、机构、财产、人事等方面分开党与国。万万不能举"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之旗,行"以党治国"之实。

诚然,一切新制度都脱胎于旧制度,旧制度必然会在新制度中留有辙痕。改革路径的选择免不了历史的作用,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的产生与演变,受过去的影响,同时它们也限制了当前改革路径方式的选择。不赞成以党治国,并不意味着不赞成加强共产党的领导。

执政党的领导,主要体现在政治上路线方针政策的领导,组织上重要干部人事的选拔、举荐、决定,以及思想宣传、意识形态工作的引领,并不是要包办代替国家机关,即人民权力机关和行政、司法、检察机关的工作。党的领导有宪法依据,也必须依法领导。党通过立法或修法行为,将自己的意志转化为国家意志,让法律成为包括执政党自己在内的全体社会成员的行为规范。虽然法外有党规,但党规只是执政党内的规矩。在法治时代,我们应该在全社会强调行为规则,即法律制度和社会行为的通则,这是法治社会全体成员包括执政党成员在内的行为准绳。

中国是有宪法的国家,一部合乎全体中国人民利益并且能够切实实施的宪法,就是我们所要寻找的最小公倍数。前一段时间,政府官员在就职时面对宪法宣誓的消息,不时见诸报端,这是一个很好的信号。结束以党治国,就应该从依法治国开始,而宪法,是最大的法。把权力关进笼子,就是要把所有社会力量,包括执政党,置于宪法的权威之下。

(皇甫欣平: 凤凰网首席评论员)

□ 原载:凤凰评论家

### 权力如何阉割我们的历史记忆

## • 郭于华 •

## ◇ 我们健忘是因为有人不让我们记住

我在这里要谈几个具体的问题,第一个问题就是关于记忆与忘却,这个话题可能也是我们日常生活中经常遇到的。我们常常说社会记忆是一个民族的良知,一个没有记忆的民族,一个对过去无论是经验教训还是荣耀,无论是成功的,还是苦难的东西,把它们都忘掉的民族,这样的民族用今天的话来说,是很"悲催"的,也很可耻。

我们不说那么远,我们说五十年的历史,反右斗争是怎么回事?实际上也有很多东西都不清楚了,都发生扭曲了,或者被遗忘了。再说得近一点,四十年前的历史,"文化大革命",今天的人们怎样看待"文革"?怎么样评价它?有很多东西都没有真正地进行彻底了解、彻底反思,以至于很多人说要回到"文革"那个时候,而且现实生活中也出现了很多这样的迹象,回到"文革"那个时候的迹象,或者是对"文革"的一些美化。

中国人是很骄傲于自己民族有久远的历史的,但是却又最拿历史不当回事,这是怎么回事?我们没有人否认,说到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时候都说中国人民是既勤劳又勇敢、既聪明又智慧,难道独独我们就健忘吗?我们就是一个记性差、忘性大的民族吗?不是。我们健忘的原因是因为有人让我们健忘,我们记不住的原因是有人不让我们记住。我们下面可以看一些具体的案例。

#### ◇ 普通人在历史当中是没有声音的,是没有形象的

有这么几个事例,前几年官方媒体都有报道,当时我看到以后有非常大的震动,是一种很难以言表的心痛。

河北保定的一个农民叫李红旗,这个哥们儿喜欢收藏,还挣了点儿钱,没事到古董市场去转悠,在古董市场淘东西。有一次就淘到了五张烈士证书,是抗美援朝的烈士证书,在古董市场里,他就买下来了。买下来以后他老婆还埋怨他,说你花钱买这个东西干什么。他当时买的时候想的是这个东西有收藏价值,到时候能卖更多的钱。后来他看了以后心里不是滋味,他说这些人都是为国家牺牲的,怎么烈士证书没有送达他们的家庭,没有送达他们的亲属,却反而出现在旧货市场上作为商品出卖?他经过一系列的思考以后就开始做一件事,自己往里搭钱,花了十年的时间,按照证书的姓名、大概的地点去寻找,寻找这些烈士的家人。他找到了四个,当时央视报道的时候他找到了三个,报道了以后又有很多人关注,通过连锁的帮忙,后来找到了第四个,把这四位烈士的证书都送给了他们的家人。他们的家人在拿到烈士证书之前,根本不知道自己的亲人是生是死,活不见人,死不见尸。大家都知道,如果是烈属的话会有很多政策的照顾,会有优待,可有些人没有享受到,所以家里人拿到这个烈士证书的时候真是痛哭号啕,把李红旗视作上苍派来的使者,让他们的亲人终于魂归故里了。这是一个很突出的例子。

第二个例子,大家可能看过电影《集结号》。这个电影其实有一个原型。一位退休了的检察官,山西人,他在废品市场上发现了一个大本,里面有八十四份没有发出的阵亡通知书,是1949年解放太原牺牲战士通知书。他花了十几年的时间,也是千辛万苦、散尽家财地去帮这些人送达通知书。而且在这个过程当中他遇到了很多困难,不只是经济上的困难

一一因为都很远,散布在全国各地,到一个地方需要当地部门的配合帮助,比如他到民政部门去,或者到哪些部门去了,这些部门的官员说这些东西早失效了。他非常不容易地为其中二十六位烈士找到了他们的亲人。

第三个例子,是湖北的,也是一个老警察,他的家乡那儿有一个墓地,里面埋葬着很多人,他也是用自己的钱财、自己的休息时间,帮他们去要"身份"。

我们看到这样一系列的事件之后,会引起很多的联想。首先,这些东西为什么没有送达?这些通知书,这些烈士证为什么没有送达?可能会有各种各样的原因,比如说无法送达,找不到,难找。它们送达不了的时候,是不是应该在什么地方,在什么部门,在什么档案馆里面存档?没有。为什么流入旧货市场,流入了废品收购站?他们可能在这个国家的建设过程中,是千千万万死去的人中的一个,如果从一个国家的视角来看,可能这些人微不足道,因为死的人很多。可是从每一个家庭,从他们亲人的角度来看,他们是这个家庭的唯一。那么我们就会问,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为什么是这样?我们的媒体在报道这样一系列的事件时——当然都是作为好人好事报道的,是不是该多问几个为什么?

当然了,我们也会想到,这些人,包括我们大家作为普普通通的人民,还要追问普通人的历史命运是什么。难道就像这些人一样在历史中消失得无影无踪?可能我们在现实中会感觉到我们的命运确实是这样的,普通人在历史当中是没有声音的,是没有形象的。

我今天想谈的问题,我想说的是人应该是历史的主体。作为主体的人,不能仅仅作为数字存在,应该作为主体来存在,这是我们很核心的命题。其实当今社会很多人也关注的一些问题,比如说社会建设的问题、公民社会的问题,在这些问题中,人当然也应该是社会当中的主体,而不仅仅是一个数字性的存在、一个工具性的存在。

作为后来者,我们需要了解和记住前人的经历,他们的功过,他们的是非,我们需要了解这些,我们需要知道这些,这实际上有着不言而喻的正当性和必要性。我们天天都在说今天的好生活是前人牺牲、奉献换来的,但是我们连他们是谁都不知道,连他们做过什么都不知道,或者我们用一种扭曲的方式去记住,这实际上是一种忘恩负义。更为重要的是,我想说的是,记忆是什么?记忆实际上是思想的源泉,是理性的源泉,我们之所以要记忆,是因为我们需要通过记忆历史来明辨是非,我们需要以史为鉴。我们要知道、要了解历史,我们才能真正地明辨是非、以史为鉴,这是一个先决条件。

跟这个道理是一样的,如果说语言是思维的工具和材料,记忆则是思想的源泉,如果没有这个社会记忆的话,思想的河流就会趋于干涸,就会中断,当然也谈不上会有反思、有质疑、有批判。没有记忆的话,就不会有记忆中的历史的比较,不会有记忆中的历史的分析、辨析和判断。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讲,这种记忆有一个更为重要的意义。

记忆还有一种非常重要的作用:记忆和历史本身对权力是一种限制,对统治者有一种约束的作用。这一点大家不难理解。我们有时会谈论,说为什么今天很多历史研究方面书籍的出版会遭遇到非常大的阻力,甚至比一些反映社会现实问题的书遇到的阻力还大,很多历史题材的写作,去重新认识一段历史、重新去了解一段历史、去揭示历史逻辑的写作非常困难。我总是说历史具有一种力量,这是历史力量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就是这种制约,这让他们产生恐惧。

◇ 过去不是被保留下来的,而是在现在的基础上被重新建构的

涂尔干说过这样一段话:过去不是被保留下来的,而是在现在的基础上被重新建构的。 其实我们今天的人来认知历史,来写历史,也是这样,今天对历史有一个重新建构。历史并 不是一个固定的、已经现成的东西在那里待着,等着我们大家去了解它、去熟悉它,历史是 一个建构的过程。但是这个建构的过程是由权力来控制的。

我们说历史的重新建构依靠什么?依靠人们的记忆,但是记忆却是权力的产物,是治理的产物,决定什么被记录和什么被遗忘的是权力。就像奥威尔在《1984》当中说过的:谁掌握了过去,谁就掌握现在和未来。第二句话:谁掌握了现在,谁就掌握了过去。这样的一位作者,他在《1984》当中以一种近乎天才式的预言,描绘了这种集权主义所能够达到的,对于思想,对于心理,包括对于记忆的控制的极致。而对于记忆的控制是最重要的权力技术之一,具体方式就是对社会记忆的消灭和对历史的篡改。奥威尔描述了在这样的国度中有一个部门就是专门来对历史记录进行有计划的销毁的,那就是真理部。历史记录被有计划地销毁,各种报刊被不断地修改、重写,这样的话使人产生执政者永远正确的印象。所以奥威尔说:历史是什么?历史就像一张不断刮干净重写的羊皮纸,以权治者们所希望的样子存在。历史被修改了,而这种修改的痕迹又全被遮盖掉了,所以人们以为历史就是这个样子,就是这样存在的。你可以知道权力和历史是这样的一种控制与被控制的关系。

### ◇ 宏大叙事的历史结构把记忆扭曲了

在历史和权力的关系下,其实我们不难理解遗忘怎么会发生。用大家常常说的话是:过 去的就让它过去吧!我们今天要向前看,或者向钱看。实际上这是有意识地让人们遗忘。还 有一个说法叫不争论,什么事都搁置,实际上就是不去讨论、不去思考,那么这个遗忘是必 然发生的。搁在那里,没有人去想,没有人去思考,能不遗忘吗?还有一种说法一一今天也 有不少人研究知青的历史,研究知青的口述史,研究知青这样一代人被从城市下放到农村去 劳动的经过; 今天大家在探讨知青话题的时候经常会用这样的概念, 一个叫青春无悔, 一个 叫苦难是人生的财富。我听到这个"青春无悔"就来火。知道吗?那是一代人的生活、一代 人的生命啊。而且不止是一代人,他们的经历,对他们的后代都有很大的影响。我们不要只 把眼睛放在成功人士身上,他们当中有很多人很成功,比如成为领导人,当了大官,或者成 为很成功的商人,成为很成功的学者,那是凤毛麟角。看看那一代人的苦难,有很多人的生 命历程完全是混乱的:该读书的时候没有书读,到农村去了:该成家的时候赶快补读书、补 文凭,或者说去工作;到了年富力强的年龄,四十多岁,正是成为家庭的栋梁,也应该是国 家栋梁的时候,下岗了。整个生命历程都被打乱了,这样的一代人岂止是一句轻飘飘的"青 春无悔"就可以概括的?说"苦难是人生的财富",如果苦难不被记住,如果苦难不被讲 述,如果苦难没有进入历史,完全消失掉了,怎么能成为人生的财富?所以对这样的一些说 法都需要重新来理解, 重新来反思。

这个当中也有一些扭曲的记忆,有些人说"文革"没有那么差,很多人也很开心,很多人在这个过程中也很有乐趣。实际上这要从更大的宏观的结构来看,很多记忆发生扭曲了。

第二个问题我想谈的是关于个体与社会。我们的话题是一个关于社会记忆的话题,或者叫集体记忆。我们说个人的记忆——每个人的记忆都是关于自己的,或者关于其家庭的、其先人的历史,这个东西怎么跟一个更大的历史,跟一个宏观的历史发生关联?这就涉及个体和社会之间是一个什么样的关系。莫里斯·哈布瓦赫说:群体的记忆是通过个体记忆来实现的,并且在个体记忆之中体现自身。实际上他是在谈个体的记忆和社会的记忆是一个什么样的关系,这可能会涉及社会学中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或者说一种思路。

布迪厄是法国非常著名的社会学家,不限于社会学家,是一位重要的社会思想家,他作过很多的研究。布迪厄说:个人性即社会性,最具个人性的也就是最非个人性的。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我们可以从很具体的东西来理解个人性和社会性的关系。

还有一位非常著名的社会学家,叫赖特·米尔斯,他写过一本非常好的书,叫《社会学的想象力》,开篇其实就在谈普通人,谈在一个具体的情景当中个体的遭遇、个体的烦恼,是怎么跟一个公共议题上的更大的、更为宏观的社会历史结构发生联系的。他所提倡的社会学的想象力,就是把具体情景中的个人烦恼和公共议题当中的社会结构打通、贯穿一一这样的一种能力,将其概括为社会学的想象力。

具体来说,比如说在一个经济结构和经济秩序发生了一个整体性的衰败,或者说发生了一个整体性的转型的时候——大家今天都可以看到我们的社会正在经历这样一个大的转折、剧变,那么失业这件事就不是个人能够去化解的问题。我们身边的例子,比如说企业转制,市场化改革、市场化转型、企业转制的时候出现了大批的失业下岗的工人。尤其是重工业地区,比如说东北,大家都失业下岗了,买断工龄了等等,这个时候我们能把原因归结到个人身上吗?说一个人下岗了,是因为他的文化水平不高?是因为他的技术水平不高?不是,是因为整个产业都转了。这样的例子很多,比如,当战争成为整个民族、整个国家,乃至于全球化体系当中的一个内在属性、一个内在的基本矛盾的时候,这个时候引起的困扰,个人面对它时是无能为力的。

#### ◇ 制度如何影响了个人生活和记忆

所以我们说关于普通人的日常生活怎样跟一个更宏大的历史结构发生关联,我们需要有这样一种社会学的想象力把它们进行贯穿。文明本来是一个很宏大的东西,我们说某种文明是一个非常宏观的、一个结构性的东西,它怎样跟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发生关联?怎样把文明落实到一个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当中加以理解?其实也不难,可以举一个非常具体的例子。比如上一代人都经历过这样一个时期,计划经济时期,农村里每个人都要生活在一个人民公社当中,在农村你是一个人民公社的社员,在城市当中你是某个单位的成员。一方面有单位制度、人民公社制度这样的制约,另一方面有户籍制度的制约。户籍制度把人限定了,跟户籍制度相配套的有粮食供给制度、副食品的供给制度、各种日常生活必需品的供给制度。要吃饭,得有粮票、米票、面票,没有这些票就买不到粮食。买豆腐得有票;买油得有票;布,甚至肥皂、火柴,这些东西都是按票来供应的。这样的一套制度当然跟我们每个人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没有这些东西人是活不了的。你是人民群众当中的一员,不是阶级敌人,阶级敌人这方面就受到限制,是人民群众的一员就必须在这样一个制度下生存,这是一种制度性的安排,这也是一种生活方式。

而这种生活方式更高层面上是一种文明的方式,文明就是这样跟我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了,既有宏观的制度层面的内容,同时也体现在我们每个人的日常生活当中。所以我们要把文明落实为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其实每个人所经历的这些东西,本身就跟宏大的社会历史进程联系在一起,唯有把文明落实到每个人的日常生活中,普通人的那些看上去非常卑微的、琐碎的一些经历,那样一些记忆,才会成为非凡的记忆,可以成为宏大叙事的有机部分。

(郭于华: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华新民(美国)
 思语(美国)
 陈天寒(美国)

 《华夏文摘》网址: http://www.cnd.org/, 国际刊号 ISSN 1021-8602

投稿专用地址: tougao@cnd.org 其它事项请电邮: cnd-cm@cnd.org